

**力帆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关于股票交易
异常波动询证函的复函**

力帆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：

你司《力帆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》已收悉，现就来函询证事宜回复如下：

经我司自查，截至2023年8月2日，我司不存在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引起你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、业务重组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，在你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你司股票等情形。

此复。

重庆满江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2023年8月2日

**力帆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关于股票交易
异常波动询证函的复函**

力帆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：

你司《力帆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》已收悉，现就来函询证事宜回复如下：

经我司自查，截至2023年8月2日，我司不存在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引起你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、业务重组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，在你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你司股票等情形。

此复。

重庆满江红企业管理有限公司

2023年8月2日